

最新故乡的散文(汇总19篇)

通过答谢词，我们不仅能表达自己的感激之情，还能传递爱与关怀。那么如何写一篇感人且真挚的答谢词呢？写答谢词要注意的事项有哪些呢？下面是几点经验分享和写作技巧，希望能给大家提供一些帮助和启发。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答谢词写作指南，希望可以给大家提供一些写作技巧和方法。

故乡的散文篇一

我不知道自己是否来自山西洪洞那棵古老的大槐树下，但是，记忆中却总是难以忘怀一段对槐树的怀念。

记得那时，还是懵懂少年。

求学归家的夜晚，一次随意的徜徉，本该被记忆的浪花研磨殆尽的一个普普通通夜晚，却把印记深深的留在我的心中.....

那一晚，月华如练。

我走在熟悉的巷陌，记忆中萧瑟的街道，犹如浅浅的河流一般，泛着细细的白沙。

空旷的天空在寂静的乡村的夜里，给了我充分茫然的空间。

流动的时光带着随意的脚步，昨天、今天、明天都很模糊。

我几乎倦怠了，不知不觉转过一个街角。

忽然之间，一股强大的，沁人心脾的奇妙的香气铺天盖地得向我袭来，天地之间好像都被它充盈了，一下子将我包围。

惊诧的我不由自主的被它牵引，一步一趋得好像被施了魔法。

再走出几步，我看到了，月光下几株高大的槐树，全身挂满玉串一般的槐花，浓烈而慷慨的香气从一束束槐树花里倾泻而出.....

那一晚，槐树花将我深深震撼和陶醉了。

原来，毫不起眼，甚至让人有点漠视的槐树，有着如此博大、宽厚而美好的胸怀。

长大之后，遇到赏花品香之人多矣，每每看到将鼻子凑向花蕊的镜头，便经常让我回忆那一晚，槐树花难忘的香气仿佛就又铺天盖地而来了。

那是令人激动的香。

不是因为它的奇或异，而是因为它的大气，它的率真，甚至激昂。

那是一种任你处在一个开放辽阔的空域里，都能将你从头到脚包裹起来的香，将你陶醉，充满慷慨博爱，使你无处可逃。

借用名家一个句式——一枝杈纵横而质朴的槐树，就像山川大地上朴实的乡民们，平凡中深藏着高洁的精神。

不是吗？

故乡的散文篇二

“我这里有老家的酸菜和老腊肉，有时间来撮一顿啊”。离开家乡，最爱听的还是这句话。

儿时的家里很穷，除了宰年猪的时候可以吃上一点鲜猪肉，

平时都是吃挂在厨房墙壁木桩上的老腊肉，而且也不是顿顿都有，家里煮腊肉一般是有客人来或者是邻居帮忙干农活的时候，煮腊肉的日子对我们这些小馋猫来说，就是过年！酸菜却是我们饭桌上天天都有的，儿时的老家一天只吃两顿饭，早上早早起床后，除了在家里煮饭的人外，其他的人都到外面干活。

春天的早晨，天刚麻麻亮，我们几姊妹就在家里大人的吆喝声和威胁声中，老不情愿地睁开惺忪的双眼，慢吞吞地背上背篋到山坡上去割垫圈草或者割猪草。冬天的早晨就更惨，搓着快冻僵的小手，在黄土地里捡玉米杆(煮饭引火用)。说是“捡”，其实没有那么简单，家乡缺水，秋天割了玉米以后，父辈们就用耕牛犁地，黄土地便成了满满的土疙瘩，这土疙瘩，大大的，硬硬的，用锄头或者“土巴锤”去敲碎，没有水份的土巴疙瘩，振的我们的小手全部裂开了口，我们就这样一点一点地把坚硬的土疙瘩敲碎，然后把里面的玉米杆装进高过自己的大背篋。为了得到家里大人人们的表扬，我们都拼命地敲土疙瘩，拼命地把背篋里的玉米杆装的多多的，有时还在满满的背篋上面堆个大大的尖。等到红红的太阳照到了地里，家里煮饭的人就会站在房屋顶上，扯开喉咙叫着家里人回家吃饭。我们也在家人的吆喝下，背着大大的一背篋玉米杆，在邻居大人的夸奖声里，满心欢喜地回家吃饭了。

家里的早饭不是白米饭，因为家里根本没有大米，有时甚至连小麦面都吃不上，在我童年的记忆里，家里的早饭基本上是烘洋芋玉米面馍馍，菜是大大的一碗酸菜或者腌菜，没有新鲜的蔬菜，偶尔饭桌上会有一小碗豆豉炒腊肉，这一小碗就成了我们这些小馋猫攻击的目标。。。。。

家乡酸菜的作法很特别，和市场上卖的不一样。首先酸菜的材料必须是圆根樱，圆根是一种根茎蔬菜，说是蔬菜也不全面，应该说是根茎植物吧，因为它的茎叶用来煮酸菜，根是圆圆的萝卜，可以生吃，也可以和腊肉一起炖着吃，被霜打过的圆根萝卜甜甜的，清爽可口。宰年猪的时候，家家户户

都会用年猪骨头炖满满的一大锅圆根萝卜汤。甜甜的汤让我们在还没有正式吃饭时，就已经喝了一碗又一碗。

十一月份打过霜以后，就是收圆根的时候了，周末早早的就和家里的大人们到圆根地里，收圆根不用工具，我们小孩子们使足了劲，双手抓住圆根樱一拔，就连萝卜一起被拔出来了。我们把拔出来的圆根堆在一起，大人们就拿刀把萝卜和茎叶分开，萝卜捡大个的放在背筐里，背到早挖好的地窖里和胡萝卜一起埋起来，平时煮腊肉和过年的时候用。大人们把没有萝卜的圆根樱像编麻花辫一样编起来，编的`大概有三四米长，然后把编好的圆根樱搭在房架上风干。以备开春没有菜时煮。余下的圆根樱大人们就洗得干干净净的，烧一大锅不沾油的水，烧开了就把圆根樱放在里面打个滚，这时的火候最关键，时间长了，圆根樱就会腻，时间短了，圆根樱就太硬，嚼在嘴里费劲。酸菜的酸母子也是关键之中的关键，有老酸水时，圆根樱煮好捞在早准备好的大木桶里压紧，然后把老酸水加热后，趁热倒在桶里，拿一个大大的圆石头压好，在用油布把桶口封严实盖上桶盖。经过一天一夜的发酵，第二天早上把油布取开，酸酸的味道扑面而来，抓一根尝尝，半边腮帮子都软掉了。美味的新鲜酸菜就这样诞生了（如果没有老酸水，就可以在煮圆根樱时煮几个嫩白瓜或者苹果，也一样可以达到效果）。

酸菜的吃饭有很多种，可以炒，可以煮，还可以凉拌。儿时记忆最深的是酸菜土豆面块，那时候家里没有多余的粮食，晚饭基本上就是酸菜洋芋丝面块。说是面块，其实到了我们的碗里，面块的影子都见不到了，全是洋芋丝和酸菜。家里有年老的祖祖和爷爷，妈妈在面块刚刚起锅时，就把面块挑起来给祖祖和爷爷吃了，我们吃的就是剩下的酸菜和洋芋丝。所以儿时的我，特别讨厌吃酸菜。

不知不觉时，我已经过了讨厌吃酸菜的年龄了，在离开家乡来到这美丽的大草原上，这里没有了家乡的酸菜，没有了那种绿油油的圆根樱，没有了甜甜的圆根萝卜，一切的一切都

是那样的陌生。

偶然一个日子，我看见一家小饭馆的门上写着卖有家乡的酸菜面块，心里那个激动，仿佛看见了家乡那成片的圆根樱。快步走入，点了一碗老家的酸菜面块，心里忐忑不安地猜测着酸菜的模样，回味着自己曾经讨厌的酸味。面块好了，在酸酸的味道中，我看见碗面上躺着的竟然是正宗的老家腊肉炒的正宗的老家酸菜！迫不及待地尝了一口，儿时的记忆全部浓缩在里面了，只是没有了讨厌，而是满心的感激：感激这种酸酸的故乡味道，感激儿时的浓浓记忆，感激游子漂泊的心有了栖息的地方，感激自己还能品尝活着的滋味。

故乡的腊肉又是一道美丽的风景线。腊月间里，家家户户就开始准备宰年猪了。家乡的年猪都是肥肥的，壮壮的。家里有学生的，都会把日子选择在周末，这样学生就可以一饱口福了。儿时宰年猪的日子我们比过年还期盼，早早起床躲在屋顶上，看父辈们把猪赶出圈，几个人一起，逮的逮猪尾巴，逮的逮猪耳朵，宰猪匠手里拿着一圈皮绳，套住年猪的双腿一拖，年猪就倒在地上不能动弹了，父辈们把年猪放在杀凳上，宰猪匠从背后单腿跪压在年猪身上，左手把猪头使劲向后托，右手拿着宰猪刀，对准年猪的脖子，用力刺进去，旁边的人赶紧拿铁桶接住喷出的猪血，猪血是个好东西，可以用来做酸菜血旺，也可以蒸血糕馒头。血糕馒头的做法很复杂，要有经验的老年人才会蒸。

宰年猪家家户户都要请客，父辈们把猪肉分好，用盐和花椒腌一会，然后一双一双地挂在厨房里面的吊杆上，因为只有用厨房里面煮饭的炊烟慢慢熏出来的腊肉才香。而且老家的年猪是不喂饲料，只喂玉米面和土豆，肉质细嫩，肥而不腻，深得人们的喜爱。

离开老家的日子，每当身心疲惫时，总是怀念家乡的酸菜和老腊肉。工作之余，几个老乡邀约一起，到有酸菜和腊肉的饭馆里，来一盘豆豉炒腊肉，一盘青椒炒酸菜，那个味道啊，

让人忘记了所有的烦恼。“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我们这些游子啊，不管走得多远，心都在故乡那片美丽的土地上。

浓浓的故乡情哦，多少游子为你魂牵梦绕！

浓浓的故乡情哦，你让多少文人志士诉说衷肠！

故乡的散文篇三

小时候，一直期待能在春天里静待柔光，将自己氤氲在花海之中。等到大些了，却宁愿一个人茫然着，也不愿掏出童年的幻想憧憬着。

彩色的条纹在电视里不安地蠕动着，飘落的灰尘模糊了视线。打开窗户，感到阳光被我的指尖梳篦，也被时间所渗透，却给我带来不经意的刺痛。嘀嗒，嘀嗒……我望了望桌上，曾经的笑声并未因为夏天的到来而愈发美丽，相反却早早凋谢。空荡荡的房间幽闭得可怕，仿佛将我浸没于这一片深邃之中。

以前一直担心，如若在不完整的家庭里生活，不知道以前母亲那令人厌恶的唠叨，将会不会成为我渴求的希望。而当一切成为现实时，取而代之的是对父母不负责任的无法原谅，有时我几乎没有瞬间想起离婚对我近乎残忍的痛觉。

一阵风袭来，吹走了期盼，留下了一片沉默。“我是一只黑天鹅，注定不会幸福。”踏着绝望的尘土，一步步走向让他们后悔的道路。湖面平静依旧，肃穆地迎接我的到来。为何到现在我才那么坚定不移，为何之前没有足够的勇气阻止他们的错误。也就这个时候，夕阳的余光从眼旁逃过，让我看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

“哥哥，你怎么来了？”“哦，你在这，所以我来了。”后

来，我就陪她在湖畔旁坐着，就这么和她傻傻地望着湖面。

那是我表妹，我依稀记得那个天真可爱的女孩奔跑在田野里不时地喊着：“我是最快的。”但小小的年纪却被命运塑造成另一个林黛玉。之前望着她哀怨而又深刻的眼神，我有点不知所措，只是轻轻地安抚着。有时候，她只是趴在窗口，凝视着天空，又或者抱着玩具熊躺在床上一天，敲门也不回一声。记得我想让她说出心里事，可她只是笑笑，装模作样地开心起来，不过好笑的是，她的表演能力是那么地拙劣。

“我不想呆在这个地方，在这里好累，天天要迎合别人的脸面，连爸爸妈妈看起来都是那么地讨人厌。”真是一鸣惊人啊，妹妹的话也让我吓了一跳。她要我为她出主意，我哪有什么主意，这个城市给我留下的不一样是痛苦和绝望吗。

“该是回去的时候了，该是回去的时候了……。”一个声音突然不停地回荡在耳边。“一步、两步……”“加油，爷爷等着你，你很快就能长大了。”“一步、两步……。”“没有用的，就算你超过了我，你那独有的乡音在这座城里得到的只有不屑与无视。”“一步、两步……”

“为什么我这么努力你们还要让我痛苦！”一步、两步……灿烂的云霞渐渐充斥着整片天空，在地平线上留下了一点、两点。

整理好行李，带着另一种希望，终于出发了。“妹妹，你想和哥哥一起到哥哥故乡去吗？”“嗯。”火车的尾巴连着一头，火车的前方注视着另一头，或许这是我刚刚踏上“旅程”的心情吧。

“来，你睡上铺，我睡下铺。哟，这行李还真放不上去。”“我来帮你吧。”“好嘞，谢谢啊。”乍一看，是个很时髦的女生。“没事，我就睡你对面，这是你的妹妹吧，好可爱。”

凌晨一点钟，火车还在忽上忽下地颠簸，本来稍稍静下来的心又重新忐忑起来。睡不着了，看了看周围的人，他们也没睡，估计都是在等待那个心灵栖息地的到来吧。说实话，我想找回一种感觉，在故乡才有的感觉，而且固执地认为，它能让我重新燃起对生活的希望。望了望窗外，只有轰隆隆的铁轨声充斥在星星点点的路灯中。

“你要去哪里？”

“我要去上海发展，因为能在那里定居是我的梦想。”

“那你还回故乡吗？”

“不了，那里留给我的都是不幸。”

……□

“你认为你是个怎么样的人？”

“不知道。”

似乎似淡的语气让这次交流渐渐落下了帷幕。其实怎么会不知道呢，只是我不想再次触痛自己罢了。

灯光微弱，我模糊地张开双眼，差不多要到站了，耳边还放着她临走时给的纸条：静待百花烂漫。我不懂她是什么意思，但很清楚她和我可能是一个世界的人。仰面朝天，我开始思索，紧接着是一连串的后悔。后悔当初离开爷爷奶奶，与父母来到这个陌生而又凄凉的城市，后悔自己始终没有勇气阻止父母离婚，连带着被城市里的浮躁之气慢慢浸透。

这一年，我十七八岁，在人生的道路上，因为羡慕阳光的明媚，追赶了整整十七八年，蓦然回首，才发现自己失去的远比得到的多得多。或许是我总爱把事情悲观化，却总没有行

动阻止它。

火车又开始摇晃起来，整节车厢只剩下我和妹妹了。就这样，拖着偌大的行李箱，一人一碗泡面，和妹妹在候车厅等待天亮些再出发。当饿的扁扁的肚子在疯狂吸吮来自外界的温暖时，却看见一个人向这边跑来，清晰些了，一张笑脸上充斥着明媚。“你怎么来了？”一切是那么突然，惊了我一脸朦胧。

“你知道世界最美丽的地方在哪里？”

“美在每个人心中都有不同的定义，美存在于巍峨的山峰中，存在于绚丽的云彩中，也存在于……”

“索性就说存在于人的心中，不就好了。那你说，我觉得是哪里呢？”

“额，你便是你心中最美的地方……”

三个人坐在回家的大巴上，在一阵家常聊天后，便又恢复了沉闷。最后还是妹妹说了句：“哥哥，喜欢诗文姐吗？”带着一点挑逗，但足以活跃气氛了。诗文却是认真般地等待我的答复。我没有直接回答，用稍微轻松的语气对妹妹说道：“诗文姐姐曾经的嫣然一笑，胜过春暖花开，你懂了吗？”妹妹当然是一脸茫然，而诗文的眼神却黯淡了下来，想要说什么却说不出口，最后还是吃力地咬出了几个字：“子轩哥，我有对象了。”“什么！”“家里人介绍的，那个男的很老实肯吃苦，大家都喜欢他，父母说过两年等我俩再大点就结婚。”“额，那我做哥的得恭喜恭喜了，到时一定给个大红包。”时间在空气中渐渐凝固起来，时钟的声音却开始在脑海回荡。一秒，两秒……我想转过头去，因为周围的空气逐渐沸腾起来，升华成热气在我眼中缭绕。

“为什么这里和想象中有点不一样？”妹妹嘟起了嘴。我这

才恍觉，一切似乎与记忆中的景象有所改变，不，确切的说
是彻底改变了。“这几年，城乡一体化进度很快，不久，我们
也不会被说成是山沟里出来了，也不会有更多人远走他乡了。”
诗文津津说道，却没有一点表情。

是啊，以往的夏天，我会和诗文还有几个朋友在稻田里捞蝌
蚪，捉蛙，在呱呱声中一直持续到天黑，无不欢快。而此时的
我，却怎么有了夏至浅伤的感触，是因为如今的稻田里喷洒了
更多的农药，连蛙都不敢来了吗？还是因为在闷热的天气，在好
似要溶化一般泊油路上踩不出脚印，却还有一股令心脏刺痛的味道。
几只不知名的鸟儿在头上飞过，从背后几近萧索的村庄里又带
走了些许活气。我的故乡，我就这么回来了，它也就这么迎接
了我。不过也怪不得别人，人和事是相对统一的，你对着镜子
笑，镜子里的人也对你笑。

到了老家门口，柱子上斑驳的水彩画映衬着这几年老家的沧
桑，爷爷奶奶早已迎着出来了。诗文却在这时悄悄走了，就像
我那样。而爷爷奶奶那愈憔悴的眉梢也给我不少震惊。午餐很
丰盛，虽说在城里也经常吃西红柿炒蛋，但此刻的味道却是一
种睡也给不了的热度。而妹妹则索性说：“我从来没有吃过这
么香的菜。”逗笑了一桌人。

吃完饭后，妹妹抓着我爬山看海，我便只好去楼上找一些
曾经特制的木棍，方便爬山。房间依旧那么干净，好似眼前出
现了爷爷奶奶每天打扫房间的景象，而这时，一张照片瞬间冲
入视线。照片里的小孩，拿着铁锹学着旁边的农民一样翻泥，
明明拿不起，却还露出一副不服输的执拗眼神。那是我，他肯
定会嘲笑如今的自己，一个在叛逆期还忍气吞声的自己。

怎么了，为什么我突然感到空间幽闭起来，眼前的景象变得
朦胧，渐渐地忘记了思绪，忘记了之前的悲伤，忘记了一些该
忘记的浮躁，也忘记了一些不该忘记的流年。

“哥哥，快点，我等不及了。”“哦，马上下来了。”两个人，背着书包，拿着木棍，忘记烦恼，整装出发。“子轩哥，你什么时候回来的？”“是大伟啊，我刚刚回来的，怎么样，这几年如何，成绩还好吗？”“我……我其实已经不读了？”“啊，怎么了？”“没有什么，反正不想读了，早点干活早赚钱吗。”说完，不假思索地挠了挠头。“哦，你说的对，看你这么老实，干活一定很认真，老板肯定喜欢你。”“嗯。”

大伟和我聊了很多，直到妹妹又嘟起了小嘴，才草草结束。大伟的背影渐行渐远，而我和他的距离也被越来越长，时间带来的只有交谈中多次出现的陌生。“妹妹，咱们快点，跑到山脚下去吧。”气喘吁吁地跑着，跑着，内心却从来没这么清晰地要快点爬到山顶。

山脚的路已经被养鸡场封住了，我俩就只好从侧面爬起，侧面是偏坡，很陡。但这一次，我却那么地自信，硬是搀着妹妹向山顶攀去。一路上，树影婆娑，风景依旧，只是少了一份蓬勃。当我和妹妹站在山顶上，故乡也瞬间渺小了许多，大片大片的绿色看起来并不是那么清晰，朦胧在我眼前。好像我的回来不是很受欢迎，这样的变化也跟我没有一点关系。妹妹忍不住站到我前面，大声地对天空喊了起来：“啊……。啊……”我也忍不住了，顺着她的声音也嘶吼起来：“啊……啊……”泪水顺着呼喊声一起从山里的小溪里滑下，只是不知道，我为何而流。妹妹说：“哥哥，我俩像傻瓜耶，没人会知道是我们吧。”“不会有人知道的。”“哥哥，那边是大海啊，我们等会去看。”“嗯。”

从海面上眺望远方，记忆里的风景如同这一望无际的海水，只剩下缕缕涛声。“我们向你问候了，大海。”我听见一声叹息，随风而至……。

半个月过去了，我的“旅程”仍将继续。在离开故乡的那一

天，我还是没有告诉诗文，我想她这一次不会再生气了吧。火车缓缓驶动起来，故乡那一片片景色也不断向后褪去，我却并没有感到多少留恋。故乡，如同一直出现的`朦胧感给了我越来越多的神秘和陌生。火车内很吵，可我却感到周围很静。明明还是夏天，我却听到了树叶飘落的声音。眼前又漂浮着几朵流云，染着彩霞，周围回荡着鸟语，沐浴着花香……。 “是故乡岛！”

“哥哥，我们直接回家吗？” “嗯，不过回家前，我们去一个叫故乡岛的地方吧。” “那是什么地方？” “那里的天空飘着流云，染着彩霞，周围回荡着鸟语，沐浴着花香，每个人都能在那里找到故乡的感觉。” “哥哥，你怎么了，从上火车开始，就发现你有点魂不守舍。我又不是三岁小孩，怎么会有这种地方？” 我一愣，觉得自己真的可笑，心若无栖息，哪里都是流浪，我是在编造一个不可存在的幻想之地罢了。

又怎么了，为什么空间又渐渐幽闭起来，周围的人瞬间变得迷离，一片片黑色不断涌来，让我感到窒息。 “啊………啊！” 怎么没有人回答，怎么那么安静，安静得可怕。

“差不多了，你现在睁开眼吧，现在感觉怎么样？”

“感觉还行，至少没有之前那么压抑了，你小子，行啊。”

“我只是一个新生而已，讨厌用中规中矩的方法，我觉得没有这种没有技巧，闭上眼，倾诉出来是打开心结的最好方法。”

“那我是不是以后就不会这么神经质了？”

“子轩，身为你的同学，我想问一下，你到底想不想打开心结？”

“我不是打开了吗？”

“你刚刚倾诉过程中，你还记得你一直提到的妹妹，但实际上，你并没有妹妹。”

“我……我不知道，对啊，为什么我一直提妹妹，可我又记得那个女孩的样子，怎么回事？”

“我，唉，我不爱笑，有时候我会在别人面前强颜欢笑，命运给了我一个悲观的性格，因而一些美好的事物在我眼中也是悲伤与愁苦。我时常喜欢一个人走在黑夜的角落，或是望着天空发呆，或是思索一些没有用的东西，然后默默流泪，不怕你笑话，连流泪都不敢嚎啕。”

“所以说你的潜意识事实上一直抵制你的这种想法，所以你的‘妹妹’的性格才和你那么高度相似。你的根源说到底是因为在这个纷扰的现实中缺少一块心灵栖息地，种种的不如意让你想到回到故乡，因为故乡的童年对你来说是栖息之地，当唯一的居所也今非昔比时，才幻想一个所谓的故乡岛，你说是不是？”

打开窗户，美美地吸了一口气。“子轩，或许我和你都是悲情男主角吧。”我已经看见了，却终究还是没能踏上故乡岛。只是在醒来前的最后一刻，我看到那里的天空，湿润了。

故乡的散文篇四

故乡这一朴素的词蕴藏着许许多多的故事，每当我回到故乡，心中的喜悦与期待萦绕心头，喜悦着能够重温故土的温情，期待着回望故乡尘封已久的故事。

老屋的院子前栽种了一排龙眼树，七月中旬与八月份正是龙眼树结果的时期。一年之中，你最喜欢的便是这段时间了，

你吃力的抱着一个竹筐，爷爷拿着一把大剪刀站在一个木头做的架椅上，用手中的大剪刀剪下一根根满载着粒粒饱满的果实的枝条丢进竹筐里，而奶奶则是双手扶着那个看起来十分稳固的木头架椅，护着正在架椅上挥舞着那把大剪刀的忙碌身影。那时的你天真的只想着爷爷能够将龙眼树上那颗最高最大的龙眼摘下来，来满足你贪吃的嘴，却不曾明白爷爷奶奶白头到老的爱情。

人类的爱情说起来其实很简单，但也很复杂，一个人选择自己终身的伴侣是十分慎重的，也许你会因某个深夜里的一个错误的决定而痛失某个人，也许你会为了自己对对方许下的承诺而用尽自己的一生。这和院子里的那一排龙眼树是一样的，龙眼的爱情是沉默无声的，很多时候它就静静的矗立在那儿谁也不去打搅它，偶尔有风吹过，从树的枝条上吹下几颗早已干瘪的龙眼，这些干瘪的龙眼并不会就此抛弃这一排龙眼树离去，而是潜入泥土里，就这样默默的，无声的用自己的力量爱着这棵给予自己安全感的树，默默的与它“白头偕老。”

在抵达中表达，在表达中抵达。

龙眼树旁有一口深井，你也记不清它是在什么时候住进了这个院子里，听爷爷说那口井在他很小的时候就存在了，井口的表面爬上了些许青苔，没人打水的时候，它的上头就会压着一块重重的石板，水桶则是有一根长绳系着，悬挂在井内。

清楚的记得，你最喜欢夏天天气炎热的时候，清楚的记得，你喜欢爷爷在井边打水的样子，你喜欢听着水桶一声声拍击水面的声音，“砰砰砰”你不敢靠的太近，爷爷更是不允许你靠的太近，于是你好奇的听着从井底传出井口的清脆的“砰砰”声，一声接着一声在井内沉闷的回荡着，随着爷爷的动作不断加快，井内的水面不断碎起水花。

院子最中心的老屋历经着风吹雨打，远远望去它静静的伫立

在那边像一位盼游子归家的母亲，它在故乡炊烟袅袅之中遗世独立的样子更像民国时期的那位令徐志摩与金岳霖深深爱慕的才女一般，老屋就那样静静的，静静的伫立在那里，它伫立在那里连着一整个院子仿佛自成一席之地，准确的来说，那是独属于你童年记忆中自己的一片小天地。走近老屋，你会诧异的发现它的形象又与远望着的有着明显不同，它活像是一位满面布满沧桑皱纹的年事已高的老者，老屋是由一块块石块搭建而成的，每一块石块之间仿佛都能看到明显的裂缝，给人一种麦田里的狗尾巴草一般迎风倒的错觉。

故乡是距离石牌洋最近的一座小乡村，近年来随着旅游业的迅猛发展，这座小小的乡村有许许多多上了年纪的老屋被迫退出时代的舞台，它们被翻修被粉饰，变得谁也不认识它们了，随后它们被贯以一个新的名字“民宿”。

你窃喜自己的老屋没有跟风，确切的说，你窃喜自己的老屋不爱美，它在一栋栋新房子的中间好似云雾缭绕的隐逸者就这般站在那，好像它本就应该是这样，聆听晨钟暮鼓的清音，感受丝丝缕缕来自远方的禅意，它可真是一点儿都没有变。

故乡有着乡土中国浓浓的乡土气息，它也是乡土中国对于乡土二字最好的体现。当你走在故乡泥泞的阡陌小道，无论遇到谁，他都是你的本家，也许你应该称他一声伯伯，又也许你应该亲切的喊他一声二叔。小的时候，奶奶总爱带着你去这家走一走，去那家坐一坐，有的时候亲戚们给你一小形状不规则的冰糖，你含在嘴中，一甜就是一下午。

夕阳的气息将风染成紫红色，故乡还有着许多尘封的故事，或是远至亘古，又或是当你踏上故乡熟悉的土地，故事就发生在身边。前不久在网络上看到这样一句话：三斤桃花酿酒，入口不及你温柔。故乡的景，故乡的物，故乡的人就是这样，在弥漫着夕阳朦胧之感的故乡就如一壶桃花酿，慢慢的，使人醉倒在这片土地上，流连于这片温柔乡。

如今生活的节奏越来越快，你有多久没回故乡看看了，每一棵树，每一朵云，每一滴露珠都有自己的故乡，回去看看吧，记住，故乡在哪里，你的根就在哪里。

故乡的散文篇五

……这是一个流动的时代，流动的人才 有资格拥有故乡。我们打包故土，远走他乡。但我们依然拥有儿时的记忆，拥有努力的方向，也更拥有未来的安逸，因此更加拥有故乡。是的，流动的人的故乡，就在心底最深处，就是一个心安理得、静夜独处时的去处。这样的故乡，我们用每一次的流血、流汗、流泪来浇灌，来呵护，因此时刻新鲜，念兹在兹。这是一个流动的时代，让我们用流动为自己举杯。在流动着，被流动着，实在是因为我们不甘现状，因为我们向往美好。因此，如果说在春节之前义无反顾地踏上回家之旅，其实就是一次候鸟的迁徙，一次对于身份认同的追逐，一次对于传统文化的回溯；那么，那些在春节依然难以返家的人们，但愿他们能在自己的梦想与向往中，拥有一种全新的身份认同。这是一个流动的时代，每个人都是某种意义上的游子，有的是因为远离故土，有的则是因为故土难离，但不约而同地，我们都在流动，或神游八极，或远走天涯。时代的发展，我们早已远离了农耕社会的图腾，有了市场经济社会崭新的理念。从这个意义上，我们都是传统的游子，但我们都选择了朝向新时代精神的回归。因为这种选择，所以流动；因为这种流动，所以心安。而心安处，即为故乡。（杨耕身《心安之处即为故乡》）

这是一篇既凝重又灵动的青春美文，充溢着对天下游子最深切的人文关怀，荡漾着为改变命运而远走天涯者的豪迈激情，也从全新的视角透析了对故乡对时代的深切体悟，老死田园者恐怕永远也难以理解和体味这种情愫。读后，首先想起两句话，一句是外国人——德国弗莱堡大学海德格尔教授的，“人类，要有诗意地栖息”；一句是中国人——作家柯灵的名言，“离故乡越远，心理的距离反而越近”。其实，

每个人都有三个故乡。一是生于斯长于斯的故乡，也叫故土吧，难离的故土；一是历史的或祖辈的故乡，谁知道在哪一朝哪一代，我们的某个先人一不小心也做过一回游子呢？一是每个人心底的故乡，最牵念抑或最心向往之的地方。

如此说来，流浪是一种诗意地栖息，栖息也是一种世俗的流浪。于是，人类幸运地进入了这个流动的时代！因为流动，所以看到了更多的风景；因为流动，也才有了无数美丽的乡愁。所以，我们一次次的迁徙，一次次的寻根，才使流动的人，更能品味故乡的况味。血液在流动，人类生生不息，生命在流动，社会发展不止。流动，使我们远离了农耕社会的图腾，去不断寻觅“梦中的橄榄树”，因此，我们更加心安——而“心安处，即为故乡。”在农历新年来临之际，于水木年华《在他乡》那忧伤而激荡的旋律里，我把这篇关于故乡的美文，赠给那些也如我一样远离故乡的朋友，和这个好不容易允许我们远离故乡的时代！

故乡的散文篇六

我的故乡在美丽的金驹岭山脚下，一个美丽的小山村。一条欢快的伊洛河从面前潺潺流过，依山傍水，分外富饶。

话说金驹岭。金驹岭其实是一座山，海拔300多米。听父辈们说：山半腰有个金马驹，相传“拥有了金马驹就拥有了无尽的财富”，如今，山上苍松翠柏，郁郁葱葱。一条柏油山路蜿蜒曲折，通向山顶。小时候，记得山下有一千多亩肥沃的土地。每当看到乡亲们在这片土地上辛勤地耕耘，望着他们面朝黄土背朝天，收获着微薄的希望，脸上洋溢着说不出的幸福和满足时，我自然也浸泡在这丰收的欢乐氛围中。

如今山下有学校、有居民区有卫生院等文化娱乐设施。

“集团企业”就座落在山脚下。她y邻310国道郑洛段，便利的交通环境，依山傍水的地利优势。公司秉承“绿色、环

保”的工作理念。营造了花园式的工厂。当你走进集团公司就像走进了花的海洋。挺拔整齐的万年松延伸到公司的各个角落。公司大院有各样的花卉、假山、鱼池，把她装扮得别有风味。漫步在公司整齐的道路上，两旁的夹竹桃树像迎宾的卫士，青翠欲滴，笑容可掬。车间外面到处可现绿荫、花园。中心大道上空悬挂的“集团实业、灿烂辉煌”几个大字，金光闪闪，展示着集团人不屈不挠，勇于开拓的创业理念。想当年这里只是个百十人的小型水泥厂，历经三十多年，日月变迁。人们改变了靠山吃山的陈旧观念。他们在这里创建了铅杆、炭素、包装、耐火材料等三十多种综合性工厂。故乡的人们在这里辛勤地劳作，不停地挥洒着汗水。

故乡脚下的土地，是那樣的坦蕩、殷實，似乎蘊藏着無限的生机和活力。公司水泥全國聞名，公司炭素國內暢銷，經久不衰。鋁杆、包裝、耐火材料等多種行業蒸蒸日上。越來越紅火。如今，我又回到故鄉，在工廠做了一名普通的技术工人。每天在這片多情的土地上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心裡是那麼地快樂。我願化為一滴水，融入你的身軀里，心甘情願為之付出，為之奮鬥。

一方水土養一方人。故鄉的山最美，故鄉的水最甜，故鄉企業最多情。我的心在這裡倘佯，我的汗水在這片土地上流淌，我的夢想在這裡發芽。願故鄉的祖祖輩輩生生息息，女人美麗男人健康。老少快樂，回季安康，願這片多情的土地啊，世世代代永遠年輕，願故鄉的企業日新異，再鑄輝煌。

故鄉的散文篇七

玉盤獨行萬星疏，清秋唱晚蟬飲露。獨倚軒窗望鄉遠，無眠長風借天路。——引

許多年以來，不敢面對老爸已經離世的現實，冥冥之中，老爸始終與天國無關，那溫熱的氣息，似乎從沒離開過我的指尖，每每提起筆，好像就觸摸到老爸的艱辛。

时光摧残了思念，老爸离去的多年后，自己也踉踉着步履，步入中年，儿时的记忆总在不经意间，爬上记忆的摇椅，在风中荡来荡去，老爸象一座大山，撑起儿女成长的路，短短的57个春秋，您沧桑走过，匆匆走完短暂而辛劳的一生，八口之家，您一个人的肩膀，本就不是地道农民半路出家的你，躬耕近百亩的农田，农闲时，赶着马车走街串巷，卖农产品，为的就是给儿女们多换点学费，少时不知事的我们，除了上学以外，能帮您多少是多少，你始终无怨无悔的奔劳。

可是，当病魔把你击倒时，你却流泪了，沧桑的脸老泪纵横，你担心满窝的雏燕，从此没了可以依赖的根。

本来能写得一手好字的手，却在病魔降临的一刻，笨拙，僵硬，干裂，你哭，从此再也无法梳篦儿女缓慢成长的年轮。

而今，飞出的雏燕想归巢，觅那一直未曾荒芜的老根，可是，您却不在，那种，子欲孝而亲不待的苍凉，让我以赎罪的心抱憾今生。

半轮月，一怀乡愁，不是游子，又怎知人在天涯的忧？

多少次，午夜梦回，泪湿青丝。

多少次，梦回故里，哭倒在老爸的坟冢前，杂草与星星零落的野花迷断游子的眸光。

一份大爱深埋在千层土壤下，一份思念借长风，送天路，一缕幽魂，您在那边可好么？

老爸，你是否还记得回家的路，我曾笑问过你，你骂我混，谁都逗，可是，那次你走后，我梦里哭醒，你知道么？梦里，你真的走丢了，半个月过去，恶讯传来，你旧病复发危在旦夕，我与妹妹在千里之外，拼命的往回赶，然，你却无情的走了，没有等女儿的到来。知道么？那一刻，女儿痛断肝肠。

从此，你真的永远的走丢了，我再也触摸不到你长长的眉毛。再也找不到老爸暴怒时那种吹胡子，瞪眼睛的恨与爱。

而今，又是八月金秋时，还有两页就是与你最后诀别的日历，我抱着那一页泛黄的记忆，久久不肯离弃，只因，那一页有你最后的气息。

十三年了，我的双脚始终在外游离，故乡的云和月，始终照不到我凌乱不堪的足印，只有我一颗思乡的心，穿越空间，于梦中掬一捧您长睡地方的黄土，掩埋自己裸露的白骨，想与您一起完成异域旅行。

可是梦醒时分，我依然没有勇气去拾故乡的风沙，来填埋自己虚空的灵魂，也许，是世俗的虚荣吧！我始终不愿回自己曾梦里千回百转的“家”，因为我不能荣归故里，不能风风光光的给您行百孝大礼，因为我很失败，让您很失望，多年的打拼，最后是一无所有。

贫瘠的灵魂，贫瘠的情感，再视金钱如粪土，我是真的贫瘠之极，愧对您的谆谆教诲，至今在那本泛黄的日志本上，依然保留着您激励女儿的那首诗：

革命前途万里程，

前进途中放光明。

希望吾儿努力学，

一往无前当先锋。

看着那浅浅的几行字，感觉那沉甸甸的父爱，真的无颜回乡面对曾经对我期待之深的老师和父辈们。

所属专题：中秋节文章专题：中秋节散文，中秋诗歌祝福等

故乡的散文篇八

七月，蓼花红，木槿朝荣，泥土的芳香和乡村的悠静，让人沉醉。我喜欢这里的悠仙美地，这里也一直是我所向往地方。只可惜因生活所迫，整日在都市里打拼，以至于这份悠然自得，只能在心里憧憬。倘若不是因为这次故土的核桃无人去下，我恐怕也很难有机会全身心的去细细品味这份乡村情调。

故居久未人住，院里门外杂草丛生。看来想要顺利的进去，可是不容易，从邻居家借来镰刀，费了好大的力气，才算勉强的割出一条小路。

小院的右边有两棵杏树，只可惜现在不是吃杏的时节，要不然就可以美美的摘下几颗杏子，好好的品尝。儿时就是这样的，杏子刚能吃，就会叫上几个玩伴，偷偷的溜到树下，悄悄的摘上几个还是绿小的杏子，然后很快的跑到没人的地方，小心翼翼的从口袋里拿出还未成熟青杏子和伙伴们一起分着吃，尽管很酸，很涩，我们还是会一边嘴里流着酸水，一边抢着去吃，只到牙齿酸的咬不下任何东西。现在想想那时的我们真的是很傻，很天真，还有点小可爱。

杏树旁边，靠近院墙的地方有一棵梨树，这棵梨树种的比较晚，大概是在我十五六岁的时候种下的，现在已经是满树的果实了。今年天旱，所以梨子都不大，但也是硕果累累。轻轻的采摘下一个，放到嘴里一咬，甜甜的梨汁便流口中，顿时一阵清爽涌入全身，之前的疲倦和干渴一扫而光，取而代之的'是难得的清悠。

年初，哥哥从福建带回了許多橡皮茄子的种子，说是种在院子里，现才应该已经快成熟了吧，可是找了许久，才从院墙的一角找到，茄子苗只有豆芽菜那么大，看来想吃茄子、是吃不到了。旁边的野菜野草倒是长的旺盛，蚂蚱菜(马齿苋)，灰条菜，郁郁葱葱的满地都是。

大门外的两颗核桃树倒是特别的争气，枝繁叶茂，树枝穿过围墙，一直伸向邻家院里面。橙绿色的挂满枝头，有的外面的绿衣已经裂开，露出里面的硬壳来，仿佛要迫不及待的脱皮而出。

这两棵核桃树原本是在后院的菜地里的，后来三叔盖房子，从后院移栽过来的，人挪活，树挪死，更何况没人照料，所以只能任由它自生自灭了，想到它竟然奇迹般的活了下来，而且还活的轻茂盛。

站在树下看着满树的核桃，却够不着，上了树由于树叶太过茂密，核桃都藏在树叶后面，根本就看不到，所以只能是干着急。熟话说的好樱桃好吃，树难栽，我看现在应该改成核桃好吃，核桃难摘了。

还好在三叔的指导下，才勉强的下了有一半，尽管如此，我已经是累的半死，再加上天色已蒙，看来今天只好收工了，从三叔家拿了，用过的面粉袋子，一颗颗的从地上捡起来装进袋子，装了满满的一袋子。这就是今天的劳动成果了。

吃过晚饭，一个人站在小院里，看着满天的繁星，听着蚩叫虫鸣，似人一下自清修了许多，良辰美景奈何天，我想圣人居住过的地方，也莫过于此吧。

尽管是七月，但乡间的夜晚还是有几分冷意，收拾好床铺，一个人静静的躺在故居的老屋里，享受着这梦幻般的空间，窗外有灯红酒绿，有喧闹的吵杂，更有汽车完没了的轰鸣，有的只是风吹树叶的沙沙声，在这样安静的夜晚，我想我可以悠静的睡去，然后做个好梦，呵呵，会做什么好梦呢。

故乡的散文篇九

高屋大瓦，肩梁扶柱。

放在三五十年前，绝对是座好房子。

据说，这种房子先起骨架，后垒四壁。

每间房的四拐埋放着厚实的青石板，上面矗立着粗大的原木，然后架上屋梁，铺起顶盖，最后才是砌墙完工。

现在，这样的住房已经不多见了。

它实实在在的好处就是冬天保暖，夏天凉爽。

墙有一尺半厚，屋顶铺就的旺砖上面，还整整齐齐地擦上一层弯弯的小瓦。

寒风吹不进，烈日晒不透。

房屋犬牙交错，住着挤挤巴巴许多人家，胡同巷道弯弯曲曲，间或散落着鸡鸭鹅粪。

大家都是老邻居，一处就是几辈、几十年。

婚丧嫁娶家家都出礼份子。

相互串门随便的很，赶上可口好吃的，也不用客气地吃点、尝点。

家家地面都铺得比较简单，不用进屋拖鞋，也不必担心会露出冲天气味的香港脚。

老房子好处多多。

早晨无须闹钟喊早，自有众多雄鸡打鸣报晓；夜晚不用雇请保安，黄狗黑犬看夜守平安。

门窗洞开，四面通达，一家烧肉，全都闻香。

就连晚上也会有丰富多彩的事情发生。

邻有醉汉，借酒发威，打老婆、骂小孩、摔东西，动静闹得天大地大。

左右邻居，无辜难眠。

大家有事，互相帮忙。

大事如借钱、托人办事，小的如借火柴、碟碗或板凳，如此等等。

只有没想到的，没有不借到的。

欠了情，偿还方式会有很多。

他今天送给一条鱼，你明天就设法送还半碗肉，或者是一小碗糖醋蒜头、甚至拎去两棵自家腌制的咸辣菜。

如果实在没啥东西可送，就早起扫扫地、挑挑水，帮人家门前屋后打扫打扫，拾掇拾掇，将水缸挑得满满当当，以此表达感念之意。

真个乐也融融，累也融融。

那时，我家也喂养了宠物——一只极其普通的小猫。

因为老房子有老鼠，闹腾得太厉害。

无论大声吼叫还是竹竿捅，下鼠药，点子想尽，办法用绝，但老鼠形容丑陋，望而生厌，且啃咬东西，乱串嬉闹，直没把我们放在眼里。

自打喂养了猫，一声“喵咪”，骇跑大小老鼠。

感觉这猫可真是人类的好朋友!它除了能捕鼠，冬天抱着能捂手，钻进被窝可以暖脚，伴随身边有如小鸟依人，叫唤起来也美妙入耳。

但猫也常有犯错的时候。

有时溜进东家叨条鱼，有时跑到西家偷块肉。

为此没少挨过揍，我更是经常去张家赔个礼，李家道个歉。

几年前旧城改造中，老房子被拆迁了，我也随之迁进了三室一厅的新屋。

楼房窗大通风，阳光充沛，有客厅、有卧室，厨房、卫生间俱全，吃喝拉撒睡，万事不出门。

过去常说：远亲不如近邻、近邻不如对门。

现在却是房门一关，失去了外界，邻居是谁都不知道。

“同住一栋楼，相见不相识”。

只能从“咣当”、“咣当”的关门声和“咚咚”的脚步声中，方可得知谁家人回来了、谁家人出去了。

有时上下楼梯遇到有人给点了下头，都会心存很长时间的温暖。

因此，随着时间的推移，对老房子的印记越发清晰起来，其喜怒哀乐、鸡毛蒜皮，回忆起来都象陈年老酒，越发醇厚，韵味悠长。

现代人生活节奏加快，工作紧张压力大。

家是休息的港湾，一个人大约有三分之二时间在家里度过。

家庭和谐、邻里团结就显得十分重要。

小者关系心情好坏、心理健康，大则关系社区安全、社会和谐。

我等普通百姓，对住房只能随遇而安，即学不了孟母三迁、择邻而处，也无刘公“谈笑有鸿儒，往来无白丁”和苏子之“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的风雅，小康即可，安居是幸耳。

为重温老房子的邻里关系，与妻子共商了遇邻居主动招呼、夜晚电视声音开小、不打听别人隐秘等自律守则，以期和谐相处也。

故乡的散文篇十

晚上下自习走出教室门，天还不是很黑。

一阵清冷，我加快了上楼的步伐，通过楼道的窗户，山尖露出了月亮的半边脸，一口气爬上四楼，还顾不上开灯，就打开窗户，痴痴地凝望着山间的明月。

夜即将落下帷幕，对面的山离我们那样近，一轮圆月在蔚蓝的天空越升越高，将山间照得异常明亮，山上翠绿的树和灿烂的白花月色下朦朦胧胧。

夜，静极了，只听到两山之间的河水潺潺。

起风了，柳树随风翻飞起舞，清风中带着浓郁的花香。

天色渐渐暗了下来，山远远地现出了优美的弧线。

月亮从山坳里慢慢向上爬，在深蓝色的苍穹中，显得那样小，却又那样夺目、耀眼、明亮。

圆圆的月亮，周围泛着橘红色的圆晕，像一张明媚的脸，又像婀娜的仙子，雍容华贵，洁白无瑕，如同一块美玉。

在不远处，一颗明亮的星星像一个小小的圆点，静静地守候在月亮身边，默默陪伴。

月光照亮了山谷，影子映在清亮的小河中。

透过窗户，照亮了房间，清幽的光洒进房间，“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

我望着妩媚的月亮，望着它盈盈的亮光如痴如醉，如梦如幻。

此夜的月亮，似乎在为我而静静守候。

这片静谧的乡村，绿树白花，鸟叫虫鸣，流水淙淙，我在这里等候了多久，终于等来了与你的深情凝望，泪眼模糊中，我似乎成了站立在道路边的一盏孤灯，与你同光辉，共存亡。

我似乎成为了一位披上洁白婚纱的仙子，与你赴一场风花雪月的约，缠绵于青山上，绿荫中，演绎一场旷世绝有的爱恋。

一会儿蓝蓝的天空又飘来一朵朵云彩，丝丝缕缕，一会儿又重重叠叠，后来聚成了一团团乌云，遮住了月亮的光。

看不到它的身影，我暗自神伤。

一会儿两条巨龙腾在空中，依偎在月亮身旁，好一个“二龙戏珠”。

渐渐的，乌云遮住了群山，山谷里一片黑暗，一片寂静。

起风了，柳絮飞扬，柳条随风摆动，山间呼呼啦啦，树木花儿瑟瑟低语，小河低声呜咽，如泣如诉，一切都变得忧伤起来。

不一会儿，山雨下起来了，淅淅沥沥，山间风雨交加，密密斜斜的雨丝在漆黑的夜里下着，唱着，与小河的相约，就这样不期而遇。

雨浸润了山间万物。

树木更绿了，山花更白了，“自在飞花轻似梦，无边丝雨细如愁”。

在这样一个夜里，留下了一个痴痴怨怨的身影。

我还沉浸在与月光相会的美妙之中，一场晚来的急雨却淋湿了我的梦。

我在慨叹，花容月貌，人生美景，只不过转瞬即逝，好景不常啊！

不知过了多久，窗外又恢复了寂静，只有小河水哗哗啦啦地流着，月光偷偷通过窗帘，把清辉洒向房间。

我的内心一阵狂喜，月亮又出来了！我迫不及待地又把目光投向山间。

历经了一场风雨的月夜美的无法形容。

皎洁的月光已高高地悬挂在头顶，更大了，更亮了！“玉颗珊珊下月轮”，月亮把大山、小河、树木照得如同白昼。

“深林人不知，明月来相照”。

蓝蓝的天空飘浮着几朵棉花似的白云，山林、山花、山草在月光的照耀下，影影绰绰，朦朦胧胧，清幽的月光柔和地抚摸着这一切，缠绵悱恻，情深意重，夜阑人静，良辰美景，月明星稀，山花欲燃，香气袭人，看着山中的一切，我久久不愿离去！“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哦！

“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最美的风景总是在风雨之后！

故乡的散文篇十一

20多年前，我呱呱坠地，自打我懂事起，便被老人告之乡里那脍炙人口的典故，那口气中满是自豪。岁月匆匆，当我走上工作岗位时，便不自觉的带上了20几年耳濡目染属于故乡的矜持。我的家乡就是文风鼎盛的桐城。

青山隐隐，水迢迢，家乡有灵山秀水，集天地灵气于斯。安得不人才辈出？四百年前，大明左佥御史左光斗于天下人之前痛斥魏阉，值沧海横流之际显英雄本色；一百年后，父子双宰相张英、张廷玉演绎六尺巷之故事，亦为治世之能臣。当豪华褪去，依然有桐城派引领中国文坛百年风骚。前有戴名世、方苞，后有刘大魁、姚鼐……桐城人的智慧也并非局限于此。明末百科全书式的学者方以智，近代教育家吴汝纶以及黄梅戏艺术家严凤英……。前人已逝，风流犹存。留给了我们后人除了无尽的追思，更多的是我们赖以立高望远的文化遗产。

数百年文风昌盛，重读尚文造就家乡人“穷不丢书，崇礼尚文”的优良传统，读书之风经久不衰。大量高素质的桐城人在现代科学文化知识的武装投入到了家乡的经济建设中。

古人云：“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龙眠山名入踪迹和文物遗存随处可见；小龙山则以石奇、洞幽、花海而闻名遐迩。“五里三进士，隔河两状元”，此河名曰“龙眠河”。此外还有浩瀚的菜子湖，碧波荡漾，湖面鸥鹭翔集，百舸争流。如今在家乡人的经营下，这些地方已成为重要的旅游景区。既创造了经济价值又让人们在古老而又醇厚的文风中得到熏陶，在自然中得到放松。当夕阳西下，

沐浴在金光中，品一杯香茶，眺望远山，真有“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情怀。

中国文化向来强调“树高千丈，叶落归根”。受传统文化影响甚深的家乡人更是不能割舍那一份对家乡的思念。情意浓浓，眷念深深，无论离家多远、离家多久，当他们沿着206国道穿越，就会清楚地了解桐城的现在。一座座农家小楼如雨后春笋，人们衣着光鲜。公路上现代化的交通工具，川流不息……只有深入家乡，去直面家乡的变化，才能说的具体、爱的真切。对我来说，才能树雄心、立壮志，为家乡的建设，报效祖国更好地贡献自己的力量。

1996年8月，桐城撤县设市。自那以后桐城城市面貌日新月异，栉鳞节比的高楼大厦飞速的拔地而起取代昔日荆棘满目房屋陈旧的状况。市区道路框架基本拉开，城市规模迅速扩展。我们桐城人锐气改革、勇于创新，经过几代人的艰苦创业，家乡经济迅速发展，综合实力已跃居全省先进首例。

伴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改革开放步伐的加快，我们桐城儿女正用自己的双手勤劳治富，一心一意奔小康，任何个人的创造活动都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所以，我们桐城奔小康需要我们全体人民的艰苦奋斗。

“奔放新时代，放飞新梦想”是我们桐城人民几千年来的梦想。

故乡的散文篇十二

故乡的四季是分明的，春天和风细雨，温暖舒适；夏季潮湿闷热，酷暑难熬；秋天凉爽干燥，金黄遍野；冬季白雪纷飞，北风凛冽。相对这分明的四季，唯独对秋有一种特别的感受。

故乡的秋是干爽的，这种干爽无论是白天还是夜晚都能体会的到。一早起来，便能看得见清清爽爽的蓝色的天空，蓝的

透明，蓝的清澈，蓝的没有一丝杂质，仰望这蓝色的天空，人的心灵也开朗了起来。夏季的天空，总被雾蒙蒙的水汽笼罩着，里面蕴含了大量的水分，一不留神便会噼里啪啦的下起豆大的雨点，让人防不胜防；而唯独秋天的蓝天，干爽的让你心静，让你心火全无。田间劳作休息的时候，人们习惯坐在田间地头的大树下乘凉喝茶，聊一些趣闻琐事，时不时爽朗的笑声飞出，充溢着丰收的田野。秋天明晃晃的阳光被浓密的树叶挡住了，偶尔有几束阳光透过枝叶，镜子般的落在地上，或者照在乘凉的人的身上，但是没有人刻意的躲避那阳光，阳光虽然强烈，但是那温暖的感觉实在是好。

秋天来的时候，那色彩斑斓的美景慢慢的、不断变换着就出现在了眼前。最先感受到秋天气味的是田野里庄稼，你看，玉米在桔杆中间露出金黄的籽粒，对着你笑呢；豆荚俏皮的鼓起饱满的肚皮，腼腆的藏在枯黄的叶子下面，怕你发现呢；高粱突兀的站在那里，也许被瞩目已久的缘故吧，害羞的脸都红了……站在山坡望去，田野里金黄和红色交杂，期间还有少许的绿色，犹如巧工秀出的一副地毯。山坡沟渠里栽种的杨树，原本在夏季滋润的丰腴碧绿的叶子，在秋风的吹拂下，叶子的边缘显露出一丝黄意，那一圈的黄晕包着里面的碧绿，煞是好看。等到深秋到来的时节，满山谷、满河边的杨树叶子都变枯黄的时候，那真的是一个壮观，满眼的金黄，犹如片片的黄金叶挂在树梢。阵阵的秋风吹过，树叶飒飒作响，伴随着响声，片片金叶飘落地面，顿时，地面上、半空中是金黄的世界。

故乡的秋是酸酸甜甜的。故乡是典型的丘陵山地，走在低矮不同的山岭上，随处可见成片的各种果园，这一片的苹果园，那一片是山楂林，还有这里一棵那里一棵的梨树、柿子树、板栗等等。故乡淳朴的人不会在乎口渴后的行人随意采摘成熟的果实止渴的，你可以随意采摘你想吃的东西，但是只限制你吃，大量的采摘那是不行的。咬一口成熟的苹果，酸中带着丝丝的甜味，金黄的梨水分极多，甜的有点巧克力的味道，红的有点发紫的山楂，一般的人不敢多吃，酸的你直皱

眉头，吃多了会倒牙……成熟的果实散发出的浓郁的酸甜清香，在空气中弥漫，深深吸一口，沁人心脾。在秋日的阳光下，看着漫山遍野金黄或者红色的景色，嗅着酸甜的空气，不知不觉中就已经醉了。

故乡的秋，我拿什么来形容你呢？

故乡的散文篇十三

现在的湛江，在人们共同努力下创造下，把它的每一个角落都打扮得如花一般，让人们看到了就如走进了梦寐以求的仙境一样，让人如痴如醉。

例如，在雷州的西湖，那里的景色可美了；碧波翠柳，亭园相映，具有一番独特的风景。记得那一次，我原本只是想去观赏一下那里的风景，谁知风景就犹如一位导游一般在不停地介绍给我那里优美的景色，让我不舍得离开继续留在那里观赏。

那里的柳树是多么美丽啊！那柳叶长长地不停地在水里摇摇摆摆。就犹如一位淑女在河边洗头发，一边摇着头发，一边照着镜子，一阵威风吹过来，那头发随风飘动，美丽极了！如果你当时在场的话，我相信你一定被它迷得如痴如醉。在西湖的中央有一座亭园，亭园的四周有许多柳树，他们倒映在湖水中，简直就如皇宫一样。在亭园里面有许多桌子椅子，那是为了方便人们可以坐在那里一边欣赏一边记录这美景的一举一动。

更具有一派生机勃勃、生灵的要算观海长廊了。绿树红花点缀其间，如一条绿色的绸带，飘拂在蓝色的港湾上。在晚饭后，有很多人在长廊上漫步，一边漫步一边欣赏日落的一番美丽的景色。当日落时，在天空中的云朵是多么美丽啊，一块金黄，一块绿，全都撒在大地上，让人的感觉好像太阳为大地缝制了一件金光闪闪的衣裳。每当一个人看到这时的景

色如一幅画面的美景一样，都会连声称赞：、太阳就是这一番美丽而让人带来音乐感觉的使者。

在晚上，观海长廊的每一处地方都开了灯，像天上的星星那么明，照在人们的脸上，感到有一股温暖和浪漫的感觉！

在这片土地生活的人们，你们是祖国的栋梁，你们是祖国花朵，现在挑起你们责任吧，努力学习，为祖国以后的繁荣、美好而刻苦学习吧！

故乡的散文篇十四

夏日的暑假，我有一个月是于故乡度过。故乡的小路是安静的，没有城市马路那般的喧嚣。我时常在清晨漫步，漫步于这童年的老屋旁的小路上。

每年，我都会回到故乡。每年都会给我不同的感受。因为我一直随着故乡长大，但随着故乡的变化，他也老了。

随着缓行的时光回溯。是梦中，还是回忆？

那个故乡是个美丽的地方。我总是趴在老屋的窗台上观望那片土地：春天，是温和的。嫩芽新生，春风微拂，湖水荡漾。在河中浮游的鸭群时不时鸣叫，我便在河边栽种了一株花苗。现在，苗已成树，树上开花，可我却不知其花名，便称其“未名花”。夏天，是慵懒的。在故乡一带，夏季酷热，艳阳高照。酷暑中，睡意盎然，人们都愿拿着扇子坐在树荫下的竹椅上乘凉。我则总是倦于老屋的窗台上，在丝丝微弱的夏风中睡去。曾有一只麻雀的到来惊醒了我，那只麻雀一上一下的飞着，总是掉在地上。我便拾起了它，鸟儿如受惊般，飞走了。我想可能只是只不会飞的幼鸟，便给他起了名“麻球”，但是“麻球”再也没来看望过我。秋天，是丰盛的。五谷丰登，黄叶缤纷。在大人唱着歌收割作物时，我就在树下被扫起的枯叶堆上跳来跳去，枯叶的声音很好听，

是模仿不出来的。冬天，是快乐的。白雪飘零，银装素裹。雪下得厚厚的，躺下去会有印子，很冷，但是好玩。雪人是我用铲子铲起来的，不知是雪还是铲子太重了，花了不少时间才堆好。冬天满足了我的好奇心。

童年的记忆很模糊，那这个曾经的美丽的故乡是梦中，还是回忆？

忘不了。是梦，是故乡？！

是我那曾经美丽的童年，再不相见的，梦...

故乡的散文篇十五

如今，我离故乡少说也有好几百里的路程，虽说不是太远，然则口音照样略有不合。每一次只要听到操有故乡口音的人，我就会错认为他们是我的娘家人，是我至爱的亲人！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我们的身材里都流淌着故乡那片水土孕育出来的血液。故乡，无论我走得多么远分开多么久，永远也走不出她蜜意的眼光。那边有我像大年夜大年夜山一样巍峨的父亲，有我像河道一样文静的母亲，有我打断骨头还连着筋的亲人，有我赖以生计的根！

二十年的时光荏苒，我归去的次数扳着一个个手指头都能清清楚楚地数得过来，并且每次都是行色促，呆得最多的时刻也不过七八天。

包里掏出一叠冥币和一瓶老酒，轻轻地放在父亲的坟头忠诚地祭拜，我不由自登时想，那粗壮的井绳呢，如今是否还在老处所时不时地晃荡？？那破旧不堪的老房子，就像我最爱的父亲，永远地躺在了地底下，极新的红砖青瓦房里只留下日渐瘦削的母亲，一天到晚望着窗外发呆。

小时刻我和我的兄长以及大年夜大年夜姐一路打过水的那口井，早已被发掘机给不动声色地填平了，种上了红肥绿瘦的树。母亲豢养过的那一头又一头肥壮结实的老黄牛，以及一群又一群爱下蛋的老母鸡和我美好的童年一样，好像仿佛一溜风儿都消掉落得无影无踪了。

村落里不见了那口常年长满青苔的老井，不见了那个裂了好几条缝的木轱辘，不见了那条又粗又长的井绳，不见了那个用铁环禁锢成的大年夜大年夜水桶。那几个曾经陪着我一路玩过的小伙伴，一个个怀里抱着心爱的小孙子，安闲安闲地坐在大年夜大年夜树下高一声低一声地拉着家常。

哦，故乡，生我养我的处所。小时刻撕苜蓿根、起牛粪、赶豪饮水的日子被风吹走了，那些鸡毛键子呢，谁会偷偷地塞入我破旧的小书包里？还有那磨得闪闪发亮的小石子，又有谁与我一路围坐在尘土乱飞的黄地上玩？又有谁会与我一路爬上树上去掏鸟蛋？是谁？是谁？哦，是我最可爱的小伙伴！是他们陪我在故乡的这片地盘上度过了人生中一段最快活最幸福的时光！

哦，故乡，我魂牵梦绕的故乡，是《封神榜》里传说周王制黑龙的处所。这里有我呱呱落地时的第一声哭泣，有我懵懵懂懂的初恋，有我披上红盖头时的欢快。我还清清楚楚地记得，那年我如同一棵花树，就那么活生生地被移植到了另一个完全陌生的处所。那种痛并快活着的抵触心境至今仍然让我不忍回想。曾经有若干次我在梦里梦外呼唤着您的闺名‘灵台’，我挚爱的故乡！

哦，故乡，你知道么，有若干次我曾祈求上苍，让我和你相依相偎长生不弃……

故乡的散文篇十六

快一年时间没有回家了，今夜得要回去一次！

黑夜中，我静静躺在时而昏暗时而光亮的车厢中，摇曳的脑袋，伴着一种孤寂而又带思念的心情，默然入睡。

车，亮了灯，最终停了下来。到了，这是终点站了，我熟悉的地方，家乡的小镇——塘缀。

也许，习惯了都市的繁华，黑夜中的小镇显得十分安静，街上的路灯不多。可能是夜深吧，也快一点多了，街道的就只剩下几间大排档或做烧烤的地方！

刚下车的我觉得有点冻，我卷缩着身体，背着背包在街上徘徊，等待出来接我的爸爸。

终于回来了，深夜里打开院子大门的是妈妈，斜光下的背影，每每那一幕都有着似曾相识的感觉，说不出的味道。

我下了车，问候了爸爸妈妈。

……

“变瘦了”是挂在我耳边妈妈的话。

呵呵，想想这一年，从一个读了十几年书的学生步入残酷的社会的过程，终于看到生活的坎坷和多彩，我轻轻叹了口气，还是觉得家好。我静了一下，环顾四周，那地板、那沙发、那桌面、那电视……还是不变，仿佛似是我当时的我离开时的样子。

我回到房间，打开那本陈旧的相册，忽然，又看到了那小时候的我……

故乡的散文篇十七

故乡的风，行色匆匆

劳作中的女人

行走在一垄一垄的旧事里

立于院角的榆树寂静中喧闹

炊烟一如往事

好多好多的花跌进眼睛里，无疾而终

归期，就是一场盛大的宴席

窗外，落着一场初夏的雨

酒杯里，塞满了石头与鱼

2

归来时，稻草人的目光很浅

在一片麦田里

它用旧时的心测量风的湿度

梦沉下去

挤出骨子里的想

简易餐桌上，有着高粱酿的酒和醋

归去时，稻草人的目光很远

像一只风中的蝴蝶

在陌生中熟悉着，又在熟悉中陌生着

风反复吹着

吹落好多的花和满天的'星光

麦田是它们唯一的落脚之处

蓄满泪水的池塘有着隐秘的疼痛

风是一把刮骨的刀

故乡平行于脚，只有去路，没有归途

急着长大，急着老去

故乡的散文篇十八

九月的故乡，白雾茫茫，清晨晶莹透彻的露珠，悬垂在路边小草叶子的边缘上。

白雾笼罩着家乡的那条小河，只听见潺潺的溪流声在山涧回荡着，清脆的声音就像竹林里斑鸠的鸣唱。家乡勤劳的女人，早已蹲在河中的石滩上，弯着腰，耷着头，用双手反复揉搓着孩子的脏衣服。深秋的河水已经有点刺骨了，被冰冻的手指像刚从地里拔出的胡萝卜一般，红扑扑的。白雾凝结成闪亮透彻的露水，一粒粒如珍珠宝石般挂在女人乌黑的头发上。

阳光慢慢的开始拨开云雾，一缕缕艰难的，徐徐的，不知不觉的穿透这层厚厚茫茫的白纱帐，被浸红的白雾像姑娘脖子上那条淡红色的纱巾袅绕在河面上，如姑娘脸上那团害羞的红晕，慢慢的绕过河边那排白杨树，环绕在低头吃草的牛背上，缓缓的爬过那一层层梯田，掠过那青瓦的屋脊，雾越来越少，越来越薄，越来越淡，最后还剩下一缕飘渺在山腰中，

亲吻着山腰中的那片黄色的青杠林，依恋着不肯散去。

秋天的阳光彻底洒脱的深情拥吻着故乡的土地，洒在耕耘锃亮的锄头上。金色的麦粒从女人纤细的手中滑落在泥土的缝隙中，注入真情，埋着希望，等待着种子的发芽和生长。旁边摇篮中的婴儿躺在秋天的阳光中，胖乎乎的小手紧紧握着妈妈在路边摘的那束野花，骄傲的向母亲晃动着，张开嘴露出才长出的那两颗门牙对着母亲的背影撒着娇。

那条黑色的看家狗，提起一只后脚，对着电杆洒了一趴尿，然后隐蔽躲藏在土边的桑树下，俯着身子，准备向那只正在土壤里跳跃的青蛙做最后的进攻。男人正挑着粪，坚韧的扁担在宽阔的肩上一颤一颤的上下颤动，脚步深深的嵌入酥松的泥土中，每一步都是那么的艰难和吃力，叼在嘴上的烟火忽明忽暗的向后推移，长长的烟灰迟迟的不肯掉地。九月的故乡都是这种劳动的繁忙景象，十多天功夫，勤劳的人们就给山坡换了一件黄褐色的衣裳。

金秋的九月，田埂上的橘子树上已经挂满了桔子，像火红的灯笼，阳光穿透树枝，照在桔子上，映在水田中央。下地路过的人们，放下锄头，站在树下，仰着头，踮着脚从树枝中挑了一颗最大最红最甜的桔子，用厚厚的指甲顺着拨开，拨开的桔皮像一朵漂亮盛开的花瓣，躺在里面的果实就像年轻少妇般的丰腴迷人，让人向往和拥有，甚至垂涎欲滴。果然，分一瓣放进嘴里，果汁就耐不住在干渴的嘴里横冲直流的乱闯，和舌尖碰撞，甜进心里！

太阳慢慢移到西边的那座坡顶上，像铁匠烧红的那颗钻子，光芒四射，挥洒着金色的余晖，映在平整的土地上，映在勤劳者朴实的脸上。山坡上的女人扛着锄头，把多余的衣服搭在锄把上，丰腴挺拔的胸脯就像那男人肩上颤动着的扁担，迎着晚霞的秋风，在颠簸的步伐上均匀的摆动着。今天艰辛的劳作就快结束，顺手在院子里摘几个葵瓜，在鸡窝里捡两个鸡蛋，再掐点小菜当做晚上简单的菜肴。

太阳彻底的退去，月牙儿不知何时已经悄悄的爬上来，挂在天边，房顶上的烟囱炊烟袅袅，慢慢散开，和暮霭相容于山谷间。高昂的公鸡还骑在老母鸡的身上舍不得回巢，老母鸡挣扎着发出咕咕的叫声，猪圈里的肥猪用头撞击着坚硬的石板，嚎嚎的催促着主人快点给它供食。看家狗还不知疲惫的在院子里和家猫在嬉闹着。厨房里淡红的灯光透过门缝，洒在挂在屋檐下金黄色的玉米上。

男人弯着腰在不停的往土灶里塞柴，风箱来回的抽动，红扑扑的火苗映在他宽阔黝黑的额头上。锅里冒正着青烟，清香的菜籽油钻出细缝，飘在院子里的空气中，挽着袖口的女人麻利的翻动着手中的锅铲。爷爷在堂屋抱着胖嘟嘟的孙子，不住的亲吻着孙子娇嫩的脸蛋儿，惹得孩子发出咯咯的笑声！

劳作了一天，杯子也懒得用，酒就倒在碗里，咕隆一口下去，僵硬的肌肉开始松弛，疲惫冲散。女人怀抱着孩子，用筷子夹几粒润泽的米饭放在孩子的嘴边，妈妈阿了一声，小孩听话的张开小嘴，饭粒滚进小孩的嘴里，幸福的在嘴里嚼食着。

九月的夜晚安静了下来，月亮已经爬在了上了树梢，天空繁星点点，疲惫的人们进入了梦乡，只有几只蟋蟀在墙角下轻声的叫着，叫着。

故乡的散文篇十九

我的家乡有一条京杭大运河，自从隋炀帝开凿这条大运河以来，浇灌了两岸万顷良田，养育了两岸勤劳智慧的民众。

每每回到故里，回到运河岸边，一种震撼心魄的亲情在胸中翻腾，运河岸边我的童年、我的童趣、我的童梦犹在眼前。故乡那舒缓的运河，犹如饱蘸着浓墨的画笔，蜿蜒停顿在地表中途，画就了美景，画就了历史，就像动听的歌谣越飘越远。

我从小生长在这片肥沃的土地上，生长在这奔腾的运河岸边。如今虽已断流，巍峨的河堤、宽阔的河床依然不减当年的风采。伫立在河堤之上，遥想当年，那哗哗的缓缓北上的河水，承载了多少“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的喟叹，担负起多少“濯足清流，抽足再入，已非前水”的感慨，那千帆竞发，百舸争流的壮阔美景犹在眼前。不是吗？生命之舟曾载着从不言愁的我，匆匆起程，别离家乡，去追寻生命的内涵。我故乡的运河，洗涤了我曾经迷茫的心灵，铸就了我坚强的品格意志。

踏上运河大堤，在那春日翠绿如毯的小草上漫步，青青小草亲切地吻着我，给我的沉重以轻轻的抚慰。给我以“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傲气，给我以“我是一棵无人知道的小草”的宁静，给我以“渺小里流淌着深沉的爱流，纤弱里蕴藏着内质的强悍”的豪放。河堤上每一株小草都有属于自己的一捧黄土和一缕轻风。故乡的运河滋润的小草，启示我要有在阵阵朔风肆虐时不卑不亢，傲然挺立的坚强。

踏上运河大堤，运河两岸万顷良田里节节拔高的小麦，令我思绪翩翩，让我感动欲泣。青春易逝，青春难再。凭借着这大自然的灵性，给我省思自我的契机，给我明净的智慧，不至使我堕落。我深悟了“一份耕耘，一份收获”的深刻，懂得了“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的忠告。

踏上运河大堤，是一道永远美丽的风景，在我的眸子里永远是清新，永远是灵秀，永远是俊美。故乡的运河，用动听的歌喉，向我弹唱着真诚，用潇洒的身姿，向我展示着俊美，用迷人的微笑，向我挥洒着善意。我愿意向故乡的运河敞开心扉，故乡会接纳我的忧愁和哀伤。

哦！故乡的运河，每每星光四溢的子夜，烛光映照着我独思的身影，就把我定格成一幅美丽的风景。我会用心声唱起动听的青春不老的歌谣，我会用双脚踏出铿锵的青春不败的诗行。我怀念故乡的运河，我会以赤子的真；以游子的爱，怀

念故乡的运河，感谢故乡的运河。